



第七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98(oo)

2016 年 12 月 5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A/71/450) 通过]

71/47. 关于禁止并消除核武器的人道主义保证

大会，

回顾其关于禁止并消除核武器的人道主义保证的 2015 年 12 月 7 日第 70/48 号决议，

始终念及核武器爆炸和核试验的受害者所遭受的不可接受的伤害，并认识到受害者的权利和需求尚未得到适当照顾，

认识到核武器爆炸的即刻、中期和长期后果远比以前所了解的严重，而且不受国家疆界的限制，具有区域、甚至全球影响，有可能威胁到人类的生存，

确认对健康、环境、基础设施、粮食安全、气候、发展、社会融合、迁移和全球经济造成的这些后果的复杂性和相互之间的关系，这些后果将会是系统性的，或许是不可逆的，

意识到核武器爆炸的风险比先前的假定大得多，而且随着扩散的增加、核武器能力技术门槛的降低以及拥有核武器的国家核武器库的持续现代化，并由于拥有国的核学说中赋予核武器的作用，这一风险事实上还与日俱增，

认识到必须消除全部核武器才能避免核武器使用的风险及其不可接受的后果，

强调核武器爆炸的后果及与核武器有关的风险关系到全人类的安全，所有国家都有责任防止核武器的任何使用，



又强调核武器爆炸的后果和所带来的风险的严重性引起了超出核武器合法性辩论的深刻的道德和伦理问题，

念及并不存在能够充分应对核武器在居住区爆炸给人类造成的痛苦和人道主义伤害的国家或国际反应能力，而且今后有可能永远不存在这种能力，

申明在任何情况下都绝不再使用核武器符合人类根本生存的利益，

重申国际组织、联合国有关实体、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民选代表、学术界和民间社会在推进无核武器世界这一共同目标方面可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回顾就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分别于 2013 年 3 月在挪威、2014 年 2 月在墨西哥、2014 年 12 月在奥地利举行的三次国际会议以及在这些会议上提出的令人信服的证据，

欢迎 127 个国家从有关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这些证据中得出了必然结论，并为此支持或认可所作的人道主义保证，¹

1. 强调指出在所有相关论坛及在联合国框架内进行基于事实的讨论并就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提出研究结果和令人信服的证据的重要性，这些研究结果和证据应处于所有关于核裁军义务和承诺的审议和履行工作的中心位置；

2. 呼吁所有国家遵循人人享有安全的重要目标，促进保护平民免遭核武器产生的风险之害；

3. 敦促《不扩散核武器条约》² 所有缔约国重新对紧迫地充分履行第六条为其规定的现有义务作出承诺，并呼吁所有国家确定和采取有效措施，填补禁止和消除核武器方面的法律空白，并与所有利益攸关者开展合作，以实现这一目标；

4. 促请所有国家紧迫地制定一项或多项其他法律文书，支持禁止和消除核武器的国际努力；

5. 回顾所有此种努力旨在推动充分履行《条约》第六条以及建立和维护一个无核武器世界；

6. 请拥有核武器的所有国家在全部消除其核武器库之前，采取暂定的具体措施减少核武器起爆的风险，包括降低核武器的战备状态，解除对核武器的部署，且将其储存起来，降低核武器在军事学说中的作用，并迅速减少所有种类的核武器；

¹ 见 [CD/2039](#) 和 www.hinw14vienna.at。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729 卷，第 10485 号。

7. 促请所有有关的利益攸关者、国家、国际组织、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议会议员和民间社会，基于核武器产生的不可接受的人道主义后果和相关风险，合作开展努力，谴责、禁止和消除核武器；

8. 决定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全面彻底裁军”的项目下列入题为“关于禁止并消除核武器的人道主义保证”的分项。

2016 年 12 月 5 日
第 51 次全体会议